

证券代码：603214

证券简称：爱婴室

公告编号：2026-023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	8,000 万元	95,939 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17,93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9.89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力涌”）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授信人民币8,000万元，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6年度，公司预计为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力涌”）、浙江爱婴室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爱婴室物流”）、上海康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隆”）、江苏贝贝熊母婴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贝贝熊”）、南通星爱孕婴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星爱”）、浙江爱婴室母婴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爱婴室母婴”）等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的担保（其中向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2亿元，向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6亿元）。在年度担保预计额度内，各下属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及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100%
法定代表人	王晓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52948953G

成立时间	2003-07-31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158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p>一般项目：母婴用品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游乐园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食品销售；出版物零售；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自主展示（特色）项目：日用百货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玩具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塑料制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卫生用杀虫剂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摄影扩印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体育健康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贸易经纪；会议及展览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p>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57,994.41	62,042.05
	负债总额	54,769.38	58,730.47
	资产净额	3,225.03	3,311.58
		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25 年 1-12 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5,245.16	67,849.18
	净利润	-86.55	1,170.9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保证人：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上海力涌商贸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担保的范围

本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

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债权最高本金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保证期间

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

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

保理融资(包括基于核心企业付款承诺的无追保理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应收账款到期之日起两年。

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为下属子公司上海力涌提供担保，将有助于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其业务的持续开展；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担保预计使用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批准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公司2026年度为上海力涌、浙江爱婴室物流、上海康隆、江苏贝贝熊、南通星爱、浙江爱婴室母婴等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的担保。上述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授权情况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对上海力涌、浙江爱婴室物流、上海康隆、江苏贝贝熊、南通星爱、浙江爱婴室母婴等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80,000万元的担保	117,939	62,061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累计为117,93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9.89%，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